

114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謡比賽臺中市初賽重要日程表

日期	比賽行程	注意事項
114 年 9 月 8 日 (星期一) 上午 9 時 至 114 年 9 月 19 日 (星期五) 下午 6 時	網路報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至「臺中市學生音樂比賽專網」(https://art.tc.edu.tw/music/)、「臺中市師生鄉土歌謡比賽專網」(https://art.tc.edu.tw/folksong/)報名系統報名，並請列印書面報名表一份。 書面報名表須由網頁的「正式列印」上印出，<u>正式列印後系統即不再受理參賽者端的修正</u>。
114 年 9 月 18 日 (星期四)	個人項目指定 曲 <u>公開抽出</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團體項目：<u>打擊樂合奏</u>及得報名絲竹室內樂之<u>南管樂、北管樂及客家八音</u>等，均無<u>指定曲</u>，由參賽隊伍演奏自選曲兩首，<u>報名時須詳填自選曲資料</u>。其餘報名絲竹室內樂（但以報名<u>南管樂、北管樂</u>或<u>客家八音</u>者除外）之參賽隊伍需演出<u>指定曲</u>。其他團體項目各類組，參賽隊伍應從該類組「<u>指定曲目</u>」中擇一演出，否則不計分。 個人項目聲樂獨唱類，其<u>指定曲</u>由參賽者於「<u>指定曲目</u>」中自行擇一演唱。其他項目自「114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u>指定曲目</u>】」中<u>公開抽出</u>。 抽籤地點為瑞城國小。
114 年 9 月 23 日 (星期二) 下午 5 時前	書面報名完成 <u>並送達</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u>團體項目</u>書面報名表應送交學校核印關防(或各處室圓戳章)，證明參賽者在學，並統一由學校免備文<u>送(寄)</u>達至<u>瑞城國小</u>審核；鄉土歌謡送<u>大新國小</u>審核。 <u>個人項目</u>可由參賽者、指導老師或家長上網報名，填寫報名表時，<u>除大專組外</u>，其他各組均須有法定代理人之簽章。報名資料輸入完畢後，列印書面報名表送交學校核印關防(或各處室圓戳章)，<u>將報名表送(寄)</u>達至<u>瑞城國小</u>審核，(郵寄以郵戳為憑，信封封面請加註「<u>音樂比賽報名表-個人組</u>」)。 <u>務必</u>於期限前全部完成網路、書面之報名手續，方完成報名程序。
114 年 9 月 26 日 (星期五) 中午 12 時前	資料勘誤截止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u>報名後</u>應隨時注意本項比賽專屬網站公布之最新消息。相關<u>資料勘誤</u>，亦請參賽學校以<u>公文正本</u><u>送(寄)</u>達承辦學校，並副知教育局。 另對排定之賽程，以及報名後之自選曲及相關資料於抽籤後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變更，否則不予計分。

日期	比賽行程	注意事項
114 年 10 月 3 日 (星期五) 上午 10 時	出場序抽籤	於 <u>瑞城國小</u> 公開電腦亂數抽籤，隔日亦可自行由報名系統網站查閱出場序號。
114 年 10 月 17 日 (星期五)	賽程衝突調整 申請截止日	1. 賽程衝突調整申請表須於比賽前以書面提出，不受理電話或口頭申請。 大會將依規定審核出場序號提前或延後申請表。
114 年 10 月 23 日 (星期四) 中午 12 時前	賽程衝突調整 公布審核結果	於 <u>比賽專網</u> 公布審核結果，請各參賽者(含申請及未申請)均務必上「臺中市學生音樂比賽專網」(https://art.tc.edu.tw/music/)、「臺中市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專網」(https://art.tc.edu.tw/folksong/)查閱。
114 年 10 月 31 日 (星期五)下午 4 時	鄉土歌謠彩排 申請截止日	2. 下午 4 時前 email 至大新國小信箱 (dses740@dses.tc.edu.tw)
114 年 10 月 31 日 (星期五) 至 114 年 11 月 7 日 (星期五)	團體項目 領隊會議	大新國小(11/7 下午)、大里高中(11/5 下午)、港區藝術中心(11/6 下午)、豐原體育場(11/7 下午)等 4 個場地
114 年 11 月 4 日 (星期二)下午 4 時	公告鄉土歌謠 彩排時間	下午 4 時公告於臺中市師生鄉土歌謠比賽網站
114 年 11 月 13 日 (星期四)上、下午 114 年 11 月 14 日 (星期五)上午	鄉土歌謠彩排	大新國小辦理彩排工作
114 年 11 月 17 日 (星期一) 至 114 年 11 月 21 日 (星期五)	除聲樂獨唱外 之個人項目	個人項目各類組參賽者於比賽當日應攜帶學生證(國小學生個人項目得以附照片之健保卡、在學證明、學籍證明或身分證取代)於必要時查驗。
114 年 11 月 24 日 (星期一) 至 114 年 11 月 30 日 (星期日)	團體項目 團體項目、聲樂 獨唱	團體報到時應提交「參賽者名冊」；未提交者，應至遲於演出前補交，否則視為未完成報到手續。參賽者名冊內容需補正者，應於比賽當天成績公布前完成補正(為顧及時效，可以傳真代替原件；遇假日無法補正時，至遲應於第一個上班日完成補正)。
114 年 11 月 20 日 (星期四) 至	鄉土歌謠比賽 學校線上報名	114 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請各校於 114 年 12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完成線上報名

日期	比賽行程	注意事項
114 年 12 月 5 日 (星期五)		
114 年 11 月 20 日 (星期四) 至 114 年 12 月 5 日 (星期五)	全國賽代表權 學校線上報名	請各校於 114 年 12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完成線上報名
114 年 12 月 9 日 (星期二)	全國賽代表權 學校 <u>書面報名</u> <u>繳交完成</u>	請各校於 114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前將書面資料 <u>送(寄)</u> <u>達瑞城國小</u> ，鄉土歌謠寄至大新國小。
115 年 3 月 1 日起	全國學生音樂 比賽 <u>決賽</u>	全國決賽團體項目預定自 115 年 3 月 1 日起、個人項目預定自 115 年 3 月 15 日起辦理
115 年 4 月 7 日至 4 月 17 日	全國師生鄉土 歌謠比賽 <u>決賽</u>	